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表（表 1 ）
- 二、收入预算表（表 2 ）
- 三、支出预算表（表 3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表 4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表 5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表 6 ）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表 7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表 8 ）

第三部分：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二、预算收支增减变化说明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明细说明及编制的具体标准
- 四、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预算情况说明
- 六、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 负责制定全区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全区卫生应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3) 负责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等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协助开展相关检测、调查、评估和监督，协助做好传染病防治监督。 (4) 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发展规划，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 (5) 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实施和监督，指导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机构的规范实施。 (6) 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 (7) 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湖北省药品增补目录、市内国家基本药物价格，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基本药物的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 (8) 执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 (9) 协调推动全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 (10) 拟定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人才队伍建设、专业人才培养。 (11) 负责对全区计划生育执行情况的检查和评估。 (12) 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

化建设等工作，参与区人口基础信库建设。（13）监督检查计划生育经费、奖励扶助经费及社会抚养费的管理与使用和计划生育药具的供应与管理。（14）依法指导开展红十字会工作。（15）组织开展救助、救护、救灾、骨髓、遗体捐献工作。（16）依法开展募捐，配合市红十字会和协助政府实施赈灾救援。（17）为特殊群众提供人道主义服务。（18）承担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19）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黄石港区卫健局机关为独立编制的行政单位，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内设机构：办公室、行政审批科、政策法规科、宣传教育科、流管科、应急办公室、计划生育协会、家庭发展科、流动人口管理科、基层指导科、基层卫生科、医政管理科。

第二部分：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2486653	一般公共服务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86653	公共安全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教育	0
事业收入	0	科学技术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文化体育与传媒	0
上级补助收入	0	社会保障和就业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医疗卫生	2486653
其他收入	0	节能环保	0
		城乡社区事务	0
		农林水事务	0

		交通运输	0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0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0
		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0
		其他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2486653	本年支出合计	2486653
上年结余(转)	0	结转下年	0
动用事业基金	0		0
收入总计	2486653	支出总计	2486653

表二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元	
收 入	
项目	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2486653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866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上级补助收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其他收入	0
本年收入合计	2486653
上年结余(转)	0
动用事业基金	0
收入总计	2486653

表三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 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 计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86653	1611653	87500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86653	1611653	87500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486653	1611653	875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486653	1611653	875000			

表四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2486653	一般公共服务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86653	公共安全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教育	0
		科学技术	0
		文化体育与传媒	0
		社会保障和就业	0
		医疗卫生	2486653
		节能环保	0
		城乡社区事务	0
		农林水事务	0
		交通运输	0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0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0
		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0
		其他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2486653	本年支出合计	2486653
上年结余（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486653	支出总计	2486653

表五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86653	1611653	875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86653	1611653	87500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486653	1611653	875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486653	1611653	875000

表六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486653	1329526	2821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4746	1284746	
30101	基本工资	478584	478584	
30102	津贴补贴	273336	273336	
30103	奖金	16072	16072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461	18046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530	9853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230	902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736	1287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126		282126
30201	办公费	6700		6700
30202	印刷费	9100		9100
30205	水费	650		650
30206	电费	13260		13260
30207	邮电费	21700		21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280		29280
30211	差旅费	15000		15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00		1300
30216	培训费	11279		112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500		17500
30228	工会经费	23699		23699
30229	福利费	18798		187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78360		783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35500		35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	44780	4478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4780	44780	

表七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7500
因公出国（境）费	0
公务接待费	175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表八

黄石港区卫健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 计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第三部分：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初预算总收入 2486653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84746 元，商品服务支出 282126 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780 元，专项经费 875000 元。

二、预算收支增减变化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 2486653 元，比 2020 年预算收支 2463002 元增加 23651 元。增加原因：2021 年度本单位工资提标，按新标准列入预算发生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明细说明及编制的具体标准

1、办公费中办公用品费按年人均 200 元计算，报刊资料费按县级年人均 800 元计算，其他人员按年人均 300 元计算。

2、印刷费按年人均 700 元标准计算，人员少的部门不足 3000 元的考虑其特殊性按 3000 元计算。

3、水费按年人均 50 元标准计算。电费按年人均 1020 元标准计算。在区政府大院办公的部门水电费直接划拨到行管处。

4、邮电费按年人均 940 元标准计算。其中邮政费年人均 100 元，办公电话费年人均 840 元。个人职务通讯费补贴，具体标准按照市相关政策执行。

5、交通费中四大家机动车费用每年每车均按 30000 元标准计算，人员交通补贴按每人每月 220 元标准计算。按《黄石港区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公务员按职级标准（1040 元、940 元、650 元、550 元、450 元）列入公务员公车改革补贴。

6、差旅费县级干部按年人均 4000 元，其他干部按年人均 1000 元计算。

7、物业管理补贴，具体标准按照市相关政策执行。8、维修（维护）费按年人均 100 元标准计算，在区政府大院办公的部门预算的维修费直接划拨到行管处。

9、业务招待费按区卫健局原核定的标准安排。

10、培训（职工教育）费按工资额的 1.5% 计算，工会经费按工资总额的 2% 计算，福利费按工资额的 2.5% 计算。

11、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考虑部门实际情况和上年情况适当安排

项目	人数	人均标准	金额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21702	282126
办公费	13		6700
日常办公用品费	13	200	2600
报刊资料费			4100
县团级	1	800	800
一般人员	11	300	3300
印刷费		700	9100
水费		50	650
电费		1020	13260
邮电费			21700
一般邮政费		100	1300
办公电话费		840	10920
通讯补贴	4	790	9480
物业管理补贴	12	2440	29280
交通费			78360
机动车(交通)费用			0
交通补贴	12	220	31680

公务员公车改革补贴	6	3890	46680
差旅费			15000
县团级	1	4000	4000
一般人员	11	1000	11000
出国费			0
维修(护)费		100	1300
租赁(房屋设备网络)费			0
会议费			0
培训(职工教育)费	751920	1.5%	11279
招待费			17500
劳务费			0
工会经费	1184950	2.0%	23699
福利费	751920	2.5%	1879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9000	35500

四、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暂无政府采购预算，由我区政府采购统筹安排。

五、“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1.75万元，较2020年预算一致。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与2020年预算一致。由于因公出国(境)计划审定晚于部门预算编制，因此，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整。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0车辆，比2020年预算一致。

3、公务接待费预算1.75万元，较2020年一致。

本单位将切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严格控制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做到厉行节约。

六、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初，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等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补助）：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取得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八) 行政运行（项）：指机关和实行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